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均胜电子”)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 500 号)的规定,本公司管理层对于 2016 年 12 月通过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普通股股票所募集的资金(以下简称“前次募集资金”)以 2019 年 12 月 31 日为截止日就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6 年 12 月 8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 3038 号)核准,本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发行普通股(A 股)股票 259,919,200 股,发行价格为每股 32.01 元。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8,320,013,592.00 元,扣除承销保荐费用和其他发行费用总计人民币 87,826,707.72 元,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232,186,884.28 元。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截止 2016 年 12 月 28 日公司此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于 2016 年 12 月 29 日出具了瑞华验字[2016] 31170009 号《验资报告》。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8,232,186,884.28 元,全部募集资金已使用完毕。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始存放余额	截止日余额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市分行	398772072903	3,010,000,000.00	已销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新区支行	39417001040009594	950,013,592.00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鄞州支行	33150199503600000585	1,270,000,000.00	已销户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宁波鼓楼支行	3901110029200025112	3,010,000,000.00	已销户
合计		8,240,013,592.00 (注)	

注:“初始存放余额”包含未划转的与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的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7,826,707.72 元。

二、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截止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6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8,232,186,884.28 元。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一“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三、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的情况。

四、 实现效益情况

本公司 2016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用于合并 KSS、对 KSS 增资、收购 TS 道恩的汽车信息板块业务 (即重组后的 TS 德累斯顿) 以及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附表二“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五、 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自 2016 年 12 月以来已经公布的相关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差异。

宁波均胜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4 月 21 日

附表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823,218.688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823,218.688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各年度 / 期间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016年：823,218.688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含存款利息)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含存款利息)	实际投资金额(含存款利息)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异	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1	合并KSS	合并KSS	593,215.6084	593,215.6084	593,215.6084	593,215.6084	593,215.6084	593,215.6084	-	100%
2	对KSS增资	对KSS增资	65,000.0000	65,000.0000	65,000.0000	65,000.0000	65,000.0000	65,000.0000	-	100%
3	收购TS道恩的汽车信息板块业务(即重组后的TS德累斯顿)	收购TS道恩的汽车信息板块业务(即重组后的TS德累斯顿)	127,000.0000	127,000.0000	127,000.0000	127,000.0000	127,000.0000	127,000.0000	-	100%
4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38,003.0800	38,003.0800	38,003.0800	38,003.0800	38,003.0800	38,003.0800	-	不适用

附表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7	2018	2019		
1	合并 KSS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对 KSS 增资							
3	收购 TS 道恩的汽车信息板块业务 (即重组后的 TS 德累斯顿)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4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用于合并 KSS 和对 KSS 增资的募集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主要系 KSS 并购完成后，本公司于 2018 年 4 月又完成对 Takata Corporation 除硝酸铵气体发生器业务以外的主要资产的收购，本公司汽车安全系统业务实现完全整合统一管理。

用于收购 TS 道恩的汽车信息板块业务 (即重组后的 TS 德累斯顿)的募集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效益，主要系 TS 道恩的汽车信息板块业务收购完成后，与本公司汽车电子业务实现整合统一管理。

前次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无法单独核算效益，取得募集资金降低了本公司的资产负债率，提升了本公司的偿债能力，进一步改善了财务状况和资产结构，有利于增强本公司抗风险的能力和竞争力。